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年7月17日(星期三)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 已于2024年7月10日(星期三)通过微信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 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其中,监事会主席张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原主持、董事会秘书张勇、证券事务代表白静列席会议。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并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并结项,并将节 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是基于募集资 金使用及到位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,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 增强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本次调整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 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并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5).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《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